

陳怡璇

清華大學語言學研究所

論文題目:閩南語使動與被動演變之語法化研究

指導教授:連金發 老師

論文摘要

明清時代閩南語戲文富含使役與致使動詞，如：「*chhoa*⁷ 拽、*kah*⁴ 甲（相當官話中的「教」）、*sai*² 使、*kio*³ 叫、*khit*⁴ 乞和 *thoo*³ 度」。雖有類似的語法功能，且都出現於兼語式中，但每個動詞的語法化途徑不同，虛化程度不一，皆與其原本的語意緊密相關。藉由早期與現代閩南語的比較，可發現這些動詞的語意擴張將會影響兼語結構的解釋，主要歸納為兩條路線。

其一為從動態使役到靜態致使，如「*kah*⁴ 甲、*kio*³ 叫」的語意泛化造成命令意涵減低，在特定的結構內主語可為非動物性的事件。「*Sai*² 使」於早期閩南語為使役動詞，但現今與禁忌語衝突而不再沿用此功能。「*Chhoa*⁷ 拽」，可寫為「毛」與「𠵼」的垂直組合或「才」與「蔡」並列組合，為帶領的意思。「*Chhoa*⁷ 拽」非使役動詞，但獨立發展出靜態致使用法，其致使用法多為描述情境造成的心理感受。

其二則為由雙賓動詞轉入被動用法，如給予動詞「*khit*⁴ 乞、*thoo*³ 度」。「*Khith*⁴ 乞、*thoo*³ 度」在雙賓的延伸句中有了兼語結構的環境。這兩個給予動詞進一步從給予的意涵發展出容讓使役用法。若主語含有非出自意願允讓之意或自主性降低，易有容讓與被動的模糊解釋地帶，進而推行出被動用法。

本文進一步比較閩南語和官話致使動詞在語法化歷程上所反映的不同步現象，閩南語動態致使「*kah*⁴ 甲、*kio*³ 叫、*Sai*² 使」極少發展成成熟的靜態致使，但官話卻極為普遍，「教、叫、使」皆發展出靜態致使用法。從閩南語與官話的比較中，可發現閩南語動態致使可在否定句與反詰問句中拓展出靜態致使的用法，是語法化初步展開的環境。此外，官話的動態使役動詞可轉為被動用法，但閩南語的被動卻來自雙賓動詞。雖然閩南語和官話被動來源不同，但都經歷過容讓用法，有共同的演變軌跡。

此六個使役與致使動詞「*chhoa*⁷ 拽、*kah*⁴ 甲、*sai*² 使、*kio*³ 叫、*khith*⁴ 乞和 *thoo*³ 度」皆作為兩個事件的連接點，因此當語意擴張時易造成兩個事件的關係重新詮釋，甚至可進而帶動句法

上的重新分析，賦予兼語結構新的解讀。一般漢語的歷時研究多把重點放在官話上，本文著眼閩南語使役與致使動詞的語法化，透過閩南語與官話的比較，以期能更清晰捕捉造成這些語意演變的動因。

關鍵字

使役動詞，致使動詞，容讓使役，被動，閩南語，語法化